

公司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夏 鹏

本人作为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在 2019 年度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的指导意见》《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独立公正地履行独立董事的职责，勤勉审慎地行使法律法规赋予我们的权利，不受上市公司及股东、实控人或者其他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或个人的影响，独立发表意见，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公司治理中的作用，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现将 2019 年任职期间履职情况报告如下：

一、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情况

2019 年公司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共召开董事会 17 次，股东大会 12 次。本人均出席了全部董事会议，无缺席情况，因公务原因未能列席报告期内召开的股东大会。公司各专业部门及人员能积极配合、协助独立董事工作，为会议决策提供相关背景资料和补充材料。本着勤勉尽责的态度，对历次会议的议案均认真审议，主动了解和询问决策事项相关情况，独立发表意见和行使职权。

二、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章的规定，

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独立公正的履行职责，就 2019 年任职期间董事会审议的相关议案进行了认真核查，并就有关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未出现保留意见、反对意见和无法发表意见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独立意见决策 事项类型	独立意见 类型
1	2019年第一次临时董事会	任免董事	同意
2	2019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	关联交易	同意
3	2019年第四次临时董事会	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同意
3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利润分配、关联交易、保理业务、高管薪酬、内部控制	同意
4	2019年第六次临时董事会	关联交易	同意
5	2019年第八次临时董事会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半年度利润分配、关联交易	同意
6	2019年第九次临时董事会	铝期货套期保值、关联交易	同意
7	2019年第十一次临时董事会	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关联交易、任免董事	同意
9	2019年第十二次临时董事会	关联交易	同意
10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联交易	同意

三、提议召开董事会、聘用或者解聘会计师事务所、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情况

2019 年，本人未对董事会议案及公司其他相关需要出具

独立意见的事项提出异议，没有单独提议召开董事会、提议聘用和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没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等中介服务机构对公司核查。

四、保护中小股东合法权益方面所做的其他工作

1. 对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监督。为保证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合规信息披露，报告期内，我们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内控制度有关规定要求，督促公司做好信息披露。2019 年度公司信息披露内容包括定期报告及其他如项目投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进展、关联交易、会计政策变更等临时性公告，确保投资者知情权，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切身利益。

2. 对公司治理结构和经营管理的监督。报告期内，一是作为公司董事，对经董事会审议决策的重大事项都进行了认真审阅；二是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对涉及到上市公司有关董事、高管人员调整，利润分配、关联交易、重大资产重组等事项均进行了重点关注并发表了独立意见，积极、有效的履行自己的职责；三是主动与公司管理层及相关专业人员交流与沟通，认真审阅公司传达的监管文件，基本掌握了最新的监管精神与动态以及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生产经营，投资者关系管理等信息，对有效监督起到了积极作用。

3. 加强自身学习，提高履职能力。一是参加了深交所、上市公司协会联合组织的 103 期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班

(审计委员会主任培训专场)。二是主动自主学习。随着新《证券法》的正式实施,近期证监会、交易所相继陆续出台和修改了一系列配套规则指引,通过自主学习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等相关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以切实加强和提高对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能力。

五、其他工作开展情况

一是在担任公司董事会第六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职务期间,作为各专业委员会成员,专业公正的进行履职,充分利用自身专业知识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

二是开展工作交流、有效沟通。2019年任职期间,通过利用参加现场会议时机,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投资决策、资产重组等情况,并通过电话、邮件以及微信等方式,与公司保持密切联系,就公司日常生产相关事项,听取公司专业部门人员的解答;按照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情况,关注年审注册会计师年度审计方案及审计安排;了解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传媒、网络对公司的相关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和生产经营情况。

2020年,继续坚持诚信、勤勉、独立、公正原则,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判断作用,促进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高,切实维护公司的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发挥本人的专业优势和经验,为公司发展建设提供参考意见,携手公

司其他董事会成员及经理层，共同推进公司在经营管理、规范运作上再上新台阶。最后，对公司董事会及经理层对本人在 2019 年度的工作中给以的配合和支持表示衷心感谢！

五、联系方式

独立董事姓名：夏鹏

电子邮箱：xiapeng65@126.com

2020 年 4 月 23 日